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王嘉正

電話：04-3706-1070 分機：1070

電子信箱：e-22c9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54045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展示教育大樓預定於113年9月2
日至9月9日休館8日進行年度例行設備保養維修等工作，
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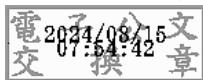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3年8月5日臺教社（三）字第1130078918號函辦
理。

二、相關休館資訊及後續參觀機制，請參閱該館官網
（<http://www.nmth.gov.tw/>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